

证券代码：873788

证券简称：锐思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五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通信结合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和文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业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选举高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

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继续聘任高燎为公司总经理，赵齐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郑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朱文瑜为公司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，刘汉强为公司副总经理，高瞩为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，赵鹏飞为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斌、郑艳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制定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斌、郑艳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高燎、郑伟为公司高管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三年。

委员会名称	委员会成员
战略与发展委员会	高燎、郑伟、王斌，其中高燎为召集人
薪酬与考核管理委员会	王斌、郑艳秋、郑伟。其中王斌为召集人
审计委员会	郑艳秋、窦勇、王斌，其中郑艳秋为召集人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